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CON GROUP LIMITED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3)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
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古永康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古永康先生(「古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古永康，55歲，為香港新界喇沙中學校長。彼分別於一九七九年及一九八五年獲頒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學榮譽學士學位及教育文憑。彼自一九八一年起於新界喇沙中學服務，並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署理校長。彼其後在取得校長資格認證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委任為該校校長。古先生為香港學界體育聯會(「聯會」)大埔及北區中學分會副主席兼聯會大埔及北區比賽委員會主席。彼亦為北區中學校長會副主席。

* 僅供識別

古先生以往並無於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於過去三年亦非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除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洪劍峯博士為新界喇沙中學之校董外，古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除本公佈披露者外，古先生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要委任或專業資格。於本公佈日期，古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I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古先生獲委任之任期自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古先生之酬金已定為每年80,000港元，自彼獲委任之日期起計。彼之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市況及古先生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古先生獲委任之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亦無其他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古先生成為董事會之新成員。

代表董事會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洪劍峯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洪劍峯博士、楊敏儀女士、洪英峯先生及楊國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arles E. Chapman先生、梁偉祥博士及古永康先生。